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 Ge Interactive Holdings Limited
天鵝互動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0)

自願公告
(A)投資北京密境和風科技有限公司
及
(B)與北京密境和風科技有限公司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告乃由天鵝互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及中國經營實體統稱為「本集團」自願刊發。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A)本公司已對北京密境和風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密境」）作出若干投資及(B)與北京密境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框架協議」）。

(A) 投資北京密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透過本集團的中國經營實體附屬公司（「投資者」）（作為北京密境B輪投資者之一）與控股股東及北京密境A輪投資者訂立投資協議（「投資協議」），據此，投資者有條件同意以注資方式認購北京密境的若干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代價」）（「投資」）。於投資後，投資者將有權任命一名董事會觀察員出席北京密境董事會。投資協議亦載列我們於投資完成後的相關權利，包括（其中包括）知情權、優先認購權、隨售權及反稀釋權。

投資的代價乃由訂約方參考北京密境的註冊資本及資產淨值以及中國類似公司估值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代價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北京密境根據中國法律成立，主要從事於智能手機直播視頻分享社交平台業務。目前，其營運花椒直播，一種手機視頻直播應用程式。

完成投資須待一系列成交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成交條件包括（但不限於）支付代價及完成關於投資的工商登記。代價預期於投資協議日期後十個工作日內支付，而工商登記預期於悉數支付代價後90個工作日內完成。因此，投資未必會完成。

(B) 與北京密境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同日，我們亦與北京密境訂立框架協議，為期兩年，據此，訂約雙方已同意結為戰略合作夥伴，以開展直播業務，從而促進網絡直播業務的發展及推進網絡直播業務的技術、業務模式及產品升級。訂約雙方亦同意，本公司將有機會酌情參與北京密境的產品研發、營運及市場營銷。訂約雙方將在適當時候訂立詳細的合作協議，以制定最終的合作計劃。

訂立投資協議及框架協議之理由及裨益

本公司認為，由於中國直播業務持續盈利，董事會認為，北京密境的聲譽、管理能力及龐大資源將在很大程度上有助於本公司探索直播業務的進一步發展，並可進一步擴大本公司在該市場上的市場份額。透過訂立投資協議及框架協議，並與北京密境結為戰略合作夥伴，本公司將獲得北京密境的先進技術及市場營銷資源，為本公司帶來產品組合多樣化及提升本公司直播平台服務品質的機會。本公司將來亦有機會繼續投資北京密境。

本公司確認，就董事所知悉，北京密境連同其股東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第三方。由於概無相關百分比率超逾5%，故投資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本公司之須予公佈交易。董事認為，投資協議乃根據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

我們的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我們的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天鵝互動控股有限公司
傅政軍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傅政軍先生及麥世恩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毛丞宇先生及余正鈞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濱女士、胡澤民先生及陳永源先生。